

专业出具私募基金法律意见书

| | |
|------|-------------------------|
| 产品名称 | 专业出具私募基金法律意见书 |
| 公司名称 | 北央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
| 价格 | 1000.00/件 |
| 规格参数 | |
| 公司地址 | 北京市昌平区白浮桥东龙凤山下 |
| 联系电话 | 17319181913 17319181913 |

产品详情

私募基金法律意见书是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或变更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由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文件。该文件需要由两名执业律师签名，加盖律师事务所印章，并签署日期。法律意见书的签署日期应在私募基金管理人提交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申请之日前的一个月内。

法律意见书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点：

- 1.私募基金管理人是否依法在中国境内设立并有效存续。
- 2.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名称和经营范围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3.私募基金管理人是否符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22条专业化经营原则，主营业务是否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4.私募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股权结构情况。
- 5.私募基金管理人是否具有实际控制人。
- 6.私募基金管理人是否存在子公司、分支机构和其他关联方。
- 7.私募基金管理人是否已制定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
- 8.私募基金管理人是否与其他机构签署基金外包服务协议。
- 9.私募基金管理人的高管人员是否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 10.私募基金管理人是否受到刑事处罚、金融监管部门xingzhengchufa或者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 11.私募基金管理人最近三年涉诉或仲裁的情况。

12.私募基金管理人向中国基金业协会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是否真实、准确、完整。